

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106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開會日期：106 年 2 月 24 日 / 開會地點：本局會議室					
主席	柯副局長尚余(代)					
出席委員	黃登福、林美朱、蘇宏盛、薛博元、莊士鋒、楊文賢、邱伊君、洪耀庭、陳啟芳、鄭永裕、胡姿珍、蕭永明。					
列席單位(或人員)				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	4 案	討論提案	2 案	臨時動議	0 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(決議)事項 (請以條列簡要敘明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專題報告第 1 案：市轄陸域、海域及船舶登檢海污稽查工作。 主席裁示：洽悉。 2. 專題報告第 2 案：辦理小港臨海新村漁港下水設施租予遊艇業者營運管理案。 主席裁示：洽悉。 3. 專題報告第 3 案：機關推動行政透明措施建議事項。 主席裁示：請各科室先行自主檢視權管事項有無適宜辦理行政透明之業務，並參酌建議事項辦理。 4. 專題報告第 4 案：本局 105 年度廉政工作推動情形。 主席裁示：洽悉。 5. 提案討論第 1 案：為保薦本局同仁參加本府 106 年廉潔楷模遴選表揚作業，提請審議。 主席裁示：照案通過，本局提報薛技士志輝參加本府廉潔楷模選拔，並請依相關程序辦理。 6. 提案討論第 2 案：為強化本局食安稽查工作之策進作為，提請審議。 主席裁示：照案通過。 					
後續執行情形	會議紀錄業轉本局相關單位知悉，辦理情形將提報下次會議。					

承辦人：蘇婉慈

職稱：科員

電話：(07)7995678 轉 1829

註：

1. 請政風機構於對外資訊網設置「廉政會報」專區，並依此格式揭露開會情形、防貪、肅貪相關議案等執行成效或成果報告。

2. 本表以 2 頁為限。